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Quali-Smart Holdings Limited

###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8)

####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分別為「本公司」,「董事」,及「董事會」)宣佈，儘管董事會中目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期已達九年或以上，為確保獨立的觀點能夠提供給董事會，楊慧玲女士(「楊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新增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9月24日起生效。

楊女士，51歲，在製造及玩具業的生產計劃及控制、物料採購、物流以及客戶服務方面擁有逾25年的管理經驗。自1998年2月至2013年9月期間，楊女士曾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滙達實業有限公司之採購經理。

楊女士已簽署由本公司所發出委任其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函，委任固定任期一年，其任期可自動重續一年(若並無被終止)，或任何一方提前給予不少於一個月書面終止通知，自2024年9月24日起生效。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月15,000港元，有關袍金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及當時市場上可供比較之報酬而釐定。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楊女士須於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而其後須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於本公告日期，楊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所發行之任何其他證券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權益。

楊女士已確認彼符合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之獨立準則。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據董事會所知，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任何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委任楊女士而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之事宜。

\* 僅供識別

楊女士進一步確認，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且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並無擁有任何過往或現時的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联系。

董事會謹此歡迎楊女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主席  
朱允明先生

香港，2024年9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朱允明先生(主席)、潘栢基先生、侯耀波先生及鄧婉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寶榮先生 GBS, JP, 陳兆榮先生及黃華安先生。